西昌學院
XICHANG UNIVERSITY

高教信息参考

2021 年第 7 期

（总第 46 期）

发展规划处高教研究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本　期　目　录

【思政建设】.....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1

◆切实加强党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领导.....3

【疫情防控】.....6

◆教育部印发通知部署做好当前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6

【教育要闻】.....8

◆教育部印发通知，要求各地各校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重要回信精神.....8

◆当好引路人 奋进新征程——热烈庆祝第三十七个教师节.....9

【政策法规】.....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12

【热点聚焦】.....20

◆教育部：鼓励涉农高校聘用乡村工匠、种养能手等兼任耕读教

育师资.....20
◆四部门：上调国家助学贷款额度.....22
【院校扫描】.....23
◆天水师范学院："三聚三新"新师范教育探索与实践.....23
【转型探索】.....31
◆高等学校产教融合创新实验：地方本科高校转型发展的应势之举.....31

【思政建设】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意见》指出，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学院是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主阵地，思想政治理论课是马克思主义学院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主渠道。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是深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的重要举措，是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内在要求，对于构建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进一步丰富和发展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 世纪马克思主义，对于彰显中国大学社会主义底色，引导青年学生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培养一代又一代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要意义。

《意见》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贯彻落实党中央要求，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取得长足进展，各方面工作迈上新台阶。同时，与新时代新要求相比，马克思主义学院在教育教学、研究宣传、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还存在差距，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亟待加强。必须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迫切需要，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全局，把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作为基础性、战略性工程，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

《意见》明确，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

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教学和研究作为重中之重，进一步明确职责使命，推动内涵式发展，强化政策保障，着力打造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教学、研究宣传和人才培养的坚强阵地，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学理支撑和人才支持。要坚持正确方向、坚持铸魂育人、坚持守正创新、坚持系统谋划，积极探索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教学规律、学科发展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意见》指出，要扎实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内涵式发展。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把准学科定位方向，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引领作用。大力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在政治引导、学理阐释和价值塑造上下功夫，提升教学实效。强化课程体系和教材体系建设，将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全面贯穿、有机融入各门课程，切实提升教材的政治性、时代性、科学性、可读性。立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鲜活实践，找准切入点、聚焦点、结合点，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宣传。着力打造一支信仰坚定、理论功底扎实、数量充足、结构优化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切实增强使命感、认同感、获得感。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源源不断培养马克思主义理论后备人才。

《意见》指出，要强化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政策支撑机制。以育人成效为标准，完善体现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特点、符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内在要求、有利于教师职业发展的考核评价体系。以培养真学真懂真信真用马克思主义的教师为目标，完善培训体系，加大支持力度，健全教师成长激励机制。牢固树立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理念，建立协同育人机制，实现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日常思政工作与思政课程同频共振。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术阵地建设，培育和夯实发展平台，构建平台支持体系。建强建优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提升发展质量，强化示范辐射，加强建设管理，以全国重点

马克思主义学院为牵引，推动形成各类马克思主义学院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一体推进的局面。

《意见》强调，要切实加强党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领导。各级党委要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加强领导和统筹规划。宣传、教育等部门要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提供有力政策指导、组织保障和经费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所在单位要将马克思主义学院作为重点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作为重点学科、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重点课程加强建设，给予优先保障。要严格督导考核，在结合巡视巡察开展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中，加大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情况的检查力度。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列为所在单位党的建设工作考核、办学质量评估的重要内容，作为所在单位领导班子、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推动建好建强马克思主义学院。

（摘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9 月 21 日 http://www.moe.gov.cnjyb_xwfbs6052moe_838202109t20210922_565443.html）

◆切实加强党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领导

近日，中办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要求“切实加强党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领导”，这为新时代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提供了政治引领和思想指引。

党的领导是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定海神针”。当前要建好马克思主义学院，关键在于加强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被实践证明了的科学结论，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本质特征。建党百年来的实践证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取得胜利的法宝。党的领导是马克思主义学院姓“马”姓“共”的根本体现。马院姓马、在马言马，这是马克思主义学院的鲜明底色和显著

特征，也是最根本的政治要求。马克思主义学院是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主阵地，是讲好中国故事的重要力量，只有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坚持用马克思主义观察时代、把握时代、引领时代，才能让基本原理变成生动道理，让根本方法变成管用办法。党的领导是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压舱石”。党的领导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指明了方向，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提供根本保证，是马克思主义学院行稳致远的基石。

近年来，中央高度重视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多措并举，构建起了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省市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特色马克思主义学院等齐头并进、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格局。中央系列文件也对马克思主义学院提出明确的更高要求，不断强化了马克思主义学院的政治功能、育人功能、研究宣传功能、思想引领功能，不断深化了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规律性认识。

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必须加强党的领导，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关乎高校事业发展全局，各级党委要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定期研判形势，谋长远。高校党委要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难题，切实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清除制度障碍、体制障碍、思想障碍、观念障碍，实现马克思主义学院高质量发展。二是要统筹谋划。各级党委要加强顶层设计，不仅要在学校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中把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落到实处，还要把马克思主义学院作为基础性工程、战略性工程来抓，主动谋划马克思主义学院在全校办学治校的历史地位和肩负使命。三是要营造良好生态。办好思政课是体现学校党委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之一，学校党委领导班子要主动谋划思政课改革创新，主动带头上思政课，努力为办好思政课营造良好氛围，在学校层面构建有利于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有利于思政课教师发展、有利于思政课改革的政策支持、经费保障和良好生态。

加强党的领导，就是要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出台了关于思政课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等系列文件，要深刻领悟中央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战略意图，增强对形势的判断力，切实不折不扣地落实文件要求。一是强督促。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关键在于抓落实，要督促各级党委切实落实中央有关文件要求，切实担当主体责任，切实履行使命担当，增强执行力。二是强考核。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列为所在单位党的建设工作考核、办学质量评估的重要内容，加强评估、增强政治的导向功能。三是强推动。建好马克思主义学院，关键在干部，特别是各级党委领导干部。要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作为所在单位领导班子、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作为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历史征程中，推动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恰逢其时，要立足“两个大局”，不断强化党的领导，把马克思主义学院真正建设成为一流学院，打造一支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的高素质教师队伍，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成为一流的教学育人基地、理论研究高地、思想宣传阵地，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摘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9 月 24 日 http://www.moe.gov.cn/jyb_xwfb/s5148/202109/t20210924_566321.html）

【疫情防控】

◆教育部印发通知部署做好当前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

新学期伊始，中秋国庆两节将至，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9 月 14 日，教育部印发通知部署进一步从严从紧做好中秋国庆假期和秋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

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深刻认识当前教育系统疫情形势。将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压实“四方责任”，落实“四早”要求，坚决防止松劲情绪和麻痹思想，查找封堵学校疫情防控短板漏洞，加强监督检查，更加科学、更加精准、更加有效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坚决筑牢校园疫情安全防线。

通知强调，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着力强化重点人员摸排监测。严格防范疫情输入校园，健全家校协同防控机制，落实家校协同防疫措施，细化师生及其共同居住人员健康监测，着力阻断新冠病毒从家庭、社会向学校传播风险。

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从严落实校园疫情防控措施。严格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的通知》，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和多病共防，压实防控责任，认真落实开学后师生健康监测。严控大型室内聚集性活动。加强校园卫生整治和重点场所环境消杀。在“依法依规、知情、同意、自愿”前提下，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符合条件的师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加强健康教育，多渠道多形式指导师生做好个人防护，引导师生按规定自觉接受健康监测、主动报告个人和共同居住人员健康情况。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管

理，逐校检查排查整改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守护广大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通知强调，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持续完善应急处置机制。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争取当地党委和政府统筹支持，完善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预案，健全响应快速、流程完整、保障有力的平急一体化突发疫情现场应急指挥机制。要与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和医疗机构协同开展多场景、实操性应急演练，增强及时启动预案、果断处置突发疫情能力。

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切实加强中秋国庆假期疫情防控。认真做好中秋国庆假期疫情防控和留校师生服务保障工作，加强假期值班值守，确保疫情防控领导体制、指挥体系和应急机制正常运行。明确离校返校疫情防控要求。强化留校师生关心关爱，丰富假期生活安排，保障科研、学习、生活等需求。

（摘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9 月 15 日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109/t20210915_563272.html）

【教育要闻】

◆教育部印发通知，要求各地各校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重要回信精神

近日，教育部下发通知，要求各地各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开展学习研讨，集中宣传阐释，突出引领践行，深刻领会总书记回信对广大教师提出的期望要求，切实把广大教师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回信精神上来。

《通知》指出，习近平总书记专门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回信，对团队取得的成绩予以充分肯定，对广大教师提出殷切期望，并向全国广大教师致以节日问候。回信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广大教师的亲切关怀和特殊厚爱，深刻阐释了教育工作和教师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情深意切、催人奋进，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重要组成内容，为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教育强国提供了根本遵循。

《通知》要求，要学习研讨抓深入，深入系统学，联系实际学，分层分类开展针对性学习，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教师开展专题学习，高校组织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召开学习座谈会、组织教师和师范生开展专题研讨，中小学组织教师开展主题教研、座谈交流等活动。要通过组织教师观看《黄大年》等优秀教师题材电影、“学习强国”平台教师节主题微视频等，强化教育引领。要宣传阐释抓深入，组织各教师群体开展系列理论阐释和宣讲，形成浓厚氛围，建立长效学习机制。要引领践行抓深入，持之以恒抓好教师思想政治引领，引导广大教师将贯彻回信精神转化为解决实践问题的举措成效。注重用教师身边可学可做的模范，讲好身边的教育故事和学习回信精神的切身感悟，努力将“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好老师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通知》强调，各地各校要坚持近期、中期和远期相结合，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学习计划，细化落实举措，提出具体要求，强化督促指导。推进强师举措，加大教师关心关爱支持力度，将广大教师急难愁盼问题列入“我为群众办实事”等项目予以重点推动解决。营造浓厚氛围，将回信精神和要求转化为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教育强国的强大动力和务实举措，推动回信精神落实落细。

（摘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9 月 13 日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109/t20210913_562597.html）

◆当好引路人 奋进新征程——热烈庆祝第三十七个教师节

在第三十七个教师节来临之际，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回信，并向全国广大教师致以节日的祝贺和诚挚的祝福。习近平总书记回信勉励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继续学习弘扬黄大年同志等优秀教师的高尚精神，同全国高校广大教师一道，立德修身，潜心治学，开拓创新，真正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当好学生成长的引路人，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不断作出新贡献。

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充分肯定了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立足本职岗位，凝聚团队力量，在教书育人、科研创新等方面取得的可喜成绩，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教育事业和广大教师的亲切关怀与特殊厚爱。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高瞻远瞩、情真意切、催人奋进，是全国 1790 多万名教师真正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当好学生成长引路人的思想指引。站在建党百年的历史节点，面向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起点，学习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学习继承发扬好黄大年等优秀教师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高尚精神，

对于我们落实“双减”任务，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坚守教育报国理想、为民族复兴贡献力量具有重要意义。

真正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当好学生成长的引路人，广大教师要立德修身。德者，师之魂也。近年来，教育系统涌现了一批又一批师德楷模，他们坚守初心、爱生如子、心系国家、勇于担当，师德之光如璀璨星辰光耀神州大地。立德修身，就是要学习他们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敢于担当奉献；就是要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不能只做传授书本知识的教书匠，而要成为塑造学生品格、品行、品味的“大先生”，努力成为学生锤炼品格、奉献祖国的引路人。站在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的赶考路上，广大教师要心怀“国之大者”，引导学生立大志、明大德、成大才、担大任，坚定与时代同向同行的信心，同人民一道拼搏、同时代一道前进，将“小我”融入“大我”之中，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让青春在为祖国、为民族、为人民、为人类的不懈奋斗中绽放绚丽之花。

真正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当好学生成长的引路人，广大教师要潜心治学。揆诸现实，全球大变局悄然发生，知识更迭速度不断加快。相较于外界环境的变化，教师潜心治学才能获得以不变应万变的定力，将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落实在实实在在的行动中。“学而不厌，诲人不倦”，教师潜心治学应有不断求理念更新、求学识长进的态度。对于学生渴求的知识，教师当如蚕食桑叶，消化而吐锦绣之丝；面对学生所处的课堂，教师要有打造“金课”的意识，让课堂具有真金白银的分量。教师潜心治学要有抵制不良风气和金钱诱惑的自觉，专心育人。教书育人来不得半点浮躁，金钱主义最容易破坏教师职业的形象。教师要有向有偿补课、功利化育人说“不”的坚定，守好师德底线，将自己生命的价值融入学生生命的成长中。

真正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当好学生成长的引路人，广

大教师要开拓创新。“今日之学校是行以求知的地方。有行动的勇气，才能有真知之收获，才有创造之可能。”开拓创新是教育事业乃至伟大中国梦实现的不竭动力，但做到做好实非易事。广大教师首先要有胸怀祖国的情怀和勇攀高峰的勇气，这是破旧局、开新局的力量源泉。正如黄大年式教师团队那样，一项项举世瞩目的创新发现源于祖国人民迫切所需，源于几十年从未间断的坚持。广大教师开拓创新，要有俯下身来贴近学生的态度。无论是校长用“散步”时间给团队成员讲项目，还是教师与学生“泡”在实验室里，只有瞄准现实问题，建立学习研究共同体，携手攻坚克难才能打破僵局。广大教师开拓创新要有脚踏实地、乐于吃苦的精神。万丈高楼平地起，创新来源于调研，来自于脚下所走的土地。把汗水挥洒在基层一线，把论文写在祖国的大地上，这是实践证明了的颠扑不破的真理。

壮阔的新征程已经开启，当好学生成长的引路人，做好中华民族“梦之队”的筑梦人，是广大教师的责任，更是广大教师的荣光。广大教师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不忘立德树人初心，坚守教育报国理想，为民族复兴贡献力量。全社会应该共同努力，弘扬尊师重教的传统，共同构建良好育人生态，继续在伟大的奋斗征程中创造属于教育的辉煌，书写属于中华民族的灿烂篇章！

（摘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9 月 10 日 http://www.moe.gov.cn/jyb_xwfb/s5148/202109/t20210910_561558.html）

【政策法规】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关于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等一系列优化科研经费管理的政策文件和改革措施，有力地激发了科研人员的创造性和创新活力，促进了科技事业发展。但在科研经费管理方面仍然存在政策落实不到位、项目经费管理刚性偏大、经费拨付机制不完善、间接费用比例偏低、经费报销难等问题。为有效解决这些问题，更好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激励科研人员多出高质量科技成果、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作出更大贡献，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提出如下意见：

一、扩大科研项目经费管理自主权

（一）简化预算编制。进一步精简合并预算编制科目，按设备费、业务费、劳务费三大类编制直接费用预算。直接费用中除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费外，其他费用只提供基本测算说明，不需要提供明细。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合并项目评审和预算评审，项目管理部门在项目评审时同步开展预算评审。预算评审工作重点是项目预算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经济合理性，不得将预算编制细致程度作为评审预算的因素。（项目管理部门负责落实）

（二）下放预算调剂权。设备费预算调剂权全部下放给项目承担单位，不再由项目管理部门审批其预算调增。项目承担单位要统筹考虑现有设备配置情况、科研项目实际需求等，及时办理调剂手续。除设备费外的其他费用调剂权全部由项目承担单位下放给项目负责人，

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科研活动实际需要自主安排。（项目管理部门、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三）扩大经费包干制实施范围。在人才类和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中推行经费包干制，不再编制项目预算。项目负责人在承诺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支出的基础上，自主决定项目经费使用。鼓励有关部门和地方在从事基础性、前沿性、公益性研究的独立法人科研机构开展经费包干制试点。（项目管理部门、项目承担单位、财政部、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二、完善科研项目经费拨付机制

（四）合理确定经费拨付计划。项目管理部门要根据不同类型科研项目特点、研究进度、资金需求等，合理制定经费拨付计划并及时拨付资金。首笔资金拨付比例要充分尊重项目负责人意见，切实保障科研活动需要。（项目管理部门负责落实）

（五）加快经费拨付进度。财政部、项目管理部门可在部门预算批复前预拨科研经费。项目管理部门要加强经费拨付与项目立项的衔接，在项目任务书签订后 30 日内，将经费拨付至项目承担单位。项目牵头单位要根据项目负责人意见，及时将经费拨付至项目参与单位。（财政部、项目管理部门、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六）改进结余资金管理。项目完成任务目标并通过综合绩效评价后，结余资金留归项目承担单位使用。项目承担单位要将结余资金统筹安排用于科研活动直接支出，优先考虑原项目团队科研需求，并加强结余资金管理，健全结余资金盘活机制，加快资金使用进度。（项目管理部门、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三、加大科研人员激励力度

（七）提高间接费用比例。间接费用按照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一定比例核定，由项目承担单位统筹安排使用。其中，500 万

元以下的部分，间接费用比例为不超过 30%，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为不超过 25%，1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为不超过 20%；对数学等纯理论基础研究项目，间接费用比例进一步提高到不超过 60%。项目承担单位可将间接费用全部用于绩效支出，并向创新绩效突出的团队和个人倾斜。（项目管理部门、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八）扩大稳定支持科研经费提取奖励经费试点范围。将稳定支持科研经费提取奖励经费试点范围扩大到所有中央级科研院所。允许中央级科研院所从基本科研业务费、中科院战略性先导科技专项经费、有关科研院所创新工程等稳定支持科研经费中提取不超过 20%作为奖励经费，由单位探索完善科研项目资金激励引导机制，激发科研人员创新活力。奖励经费的使用范围和标准由试点单位自主决定，在单位内部公示。（中央级科研院所负责落实）

（九）扩大劳务费开支范围。项目聘用人员的劳务费开支标准，参照当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根据其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其由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补助、住房公积金等纳入劳务费科目列支。（项目承担单位、项目管理部门负责落实）

（十）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中央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结合本单位发展阶段、类型定位、承担任务、人才结构、所在地区、现有绩效工资实际发放水平（主要依据上年度事业单位工资统计年报数据确定）、财务状况特别是财政科研项目可用于支出人员绩效的间接费用等实际情况，向主管部门申报动态调整绩效工资水平，主管部门综合考虑激发科技创新活力、保障基础研究人员稳定工资收入、调控不同单位（岗位、学科）收入差距等因素审批后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备案。分配绩效工资时，要向承担国家科研任务较多、成效突出的科研人员倾斜。借鉴承担国家关键领域核心技术攻关任务科研人员年薪制的经验，探索对急需紧缺、业内认可、业绩突出的极少数

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科技部、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十一）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力度。各单位要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相关规定，对持有的科技成果，通过协议定价、在技术交易市场挂牌交易、拍卖等市场化方式进行转化。科技成果转化所获收益可按照法律规定，对职务科技成果完成人和为科技成果转化作出重要贡献的人员给予奖励和报酬，剩余部分留归项目承担单位用于科技研发与成果转化等相关工作，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具体分配方式和比例在充分听取本单位科研人员意见基础上进行约定。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计入所在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但不受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限制，不作为核定下一年度绩效工资总量的基数。（科技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等有关部门负责落实）

四、减轻科研人员事务性负担

（十二）全面落实科研财务助理制度。项目承担单位要确保每个项目配有相对固定的科研财务助理，为科研人员在预算编制、经费报销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科研财务助理所需人力成本费用（含社会保险补助、住房公积金），可由项目承担单位根据情况通过科研项目经费等渠道统筹解决。（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十三）改进财务报销管理方式。项目承担单位因科研活动实际需要，邀请国内外专家、学者和有关人员参加由其主办的会议等，对确需负担的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可在会议费等费用中报销。允许项目承担单位对国内差旅费中的伙食补助费、市内交通费和难以取得发票的住宿费实行包干制。（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十四）推进科研经费无纸化报销试点。选择部分电子票据接收、入账、归档处理工作量比较大的中央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纳入电子入账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推广范围，推动科研经费报销数字化、无纸化。（财政部、税务总局、单位主管部门等负责落实）

（十五）简化科研项目验收结题财务管理。合并财务验收和技术验收，在项目实施期末实行一次性综合绩效评价。完善项目验收结题评价操作指南，细化明确预算调剂、设备管理、人员费用等财务、会计、审计方面具体要求，避免有关机构和人员在项目验收和检查中理解执行政策出现偏差。选择部分创新能力和潜力突出、创新绩效显著、科研诚信状况良好的中央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作为试点单位，由其出具科研项目经费决算报表作为结题依据，取消科研项目结题财务审计。试点单位对经费决算报表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项目管理部门适时组织抽查。（科技部、财政部、项目管理部门负责落实）

（十六）优化科研仪器设备采购。中央高校、科研院所、企业要优化和完善内部管理规定，简化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对科研急需的设备和耗材采用特事特办、随到随办的采购机制，可不进行招标投标程序。项目承担单位依法向财政部申请变更政府采购方式的，财政部实行限时办结制度，对符合要求的申请项目，原则上自收到变更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办结。有关部门要研究推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有关法律法规修订工作，进一步明确除外条款。（单位主管部门、项目承担单位、司法部、财政部负责落实）

（十七）改进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管理方式。对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的管理应与行政人员有所区别，对为完成科研项目任务目标、从科研经费中列支费用的国际合作与交流按业务类别单独管理，根据需要开展工作。从科研经费中列支的国际合作与交流费用不纳入“三公”经费统计范围，不受零增长要求限制。（单位主管部门、财政部负责落实）

五、创新财政科研经费投入与支持方式

（十八）拓展财政科研经费投入渠道。发挥财政经费的杠杆效应和导向作用，引导企业参与，发挥金融资金作用，吸引民间资本支持

科技创新创业。优化科技创新类引导基金使用，推动更多具有重大价值的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拓宽基础研究经费投入渠道，促进基础研究与需求导向良性互动。（财政部、科技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等负责落实）

（十九）开展顶尖领衔科学家支持方式试点。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前沿科技领域，遴选全球顶尖的领衔科学家，给予持续稳定的科研经费支持，在确定的重点方向、重点领域、重点任务范围内，由领衔科学家自主确定研究课题，自主选聘科研团队，自主安排科研经费使用；3 至 5 年后采取第三方评估、国际同行评议等方式，对领衔科学家及其团队的研究质量、原创价值、实际贡献，以及聘用领衔科学家及其团队的单位服务保障措施落实情况等进行绩效评价，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项目管理部门、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二十）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实行“预算+负面清单”管理模式。鼓励地方对新型研发机构采用与国际接轨的治理结构和市场化运行机制，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院（所）长负责制。创新财政科研经费支持方式，给予稳定资金支持，探索实行负面清单管理，赋予更大经费使用自主权。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围绕科研投入、创新产出质量、成果转化、原创价值、实际贡献、人才集聚和培养等方面进行评估。除特殊规定外，财政资金支持产生的科技成果及知识产权由新型研发机构依法取得、自主决定转化及推广应用。（科技部、财政部负责指导）

六、改进科研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

（二十一）健全科研绩效管理机制。项目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强化绩效导向，从重过程向重结果转变，加强分类绩效评价，对自由探索型、任务导向型等不同类型科研项目，健全差异化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调整、后续支持的重要依据。项目承担单位要切实加强绩效管理，引导科研资源向优秀人才和团队倾斜，提高科研经费使用效益。（项目管理部门、项

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二十二）强化科研项目经费监督检查。加强审计监督、财会监督与日常监督的贯通协调，增强监督合力，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督检查方式，实行随机抽查、检查，推进监督检查数据汇交共享和结果互认。减少过程检查，充分利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提高监督检查效率。强化项目承担单位法人责任，项目承担单位要动态监管经费使用并实时预警提醒，确保经费合理规范使用；对项目承担单位和科研人员在科研经费管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失信情况，纳入信用记录管理，对严重失信行为实行追责和惩戒。探索制定相关负面清单，明确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禁止性行为，有关部门要根据法律法规和负面清单进行检查、评审、验收、审计，对尽职无过错科研人员免予问责。（审计署、财政部、项目管理部门、单位主管部门负责落实）

七、组织实施

（二十三）及时清理修改相关规定。有关部门要聚焦科研经费管理相关政策和改革举措落地“最后一公里”，加快清理修改与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精神不符的部门规定和办法，科技主管部门要牵头做好督促落实工作。项目承担单位要落实好科研项目实施和科研经费管理使用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和权责一致的要求，强化自我约束和自我规范，及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科研自主权接得住、管得好。（有关部门、项目承担单位负责落实）

（二十四）加大政策宣传培训力度。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通过门户网站、新媒体等多种渠道以及开设专栏等多种方式，加强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相关政策宣传解读，提高社会知晓度。同时，加大对科研人员、财务人员、科研财务助理、审计人员等的专题培训力度，不断提高经办服务能力水平。（科技部、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落实）

（二十五）强化政策落实督促指导。有关部门要加快职能转变，

提高服务意识，加强跟踪指导，适时组织开展对项目承担单位科研经费管理政策落实情况的检查，及时发现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推动改革落地见效，国务院办公厅要加强督查。要适时对有关试点政策举措进行总结评估，及时总结推广行之有效的经验和做法。（财政部、科技部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落实）

财政部、中央级社科类科研项目主管部门要结合社会科学研究的规律和特点，参照本意见尽快修订中央级社科类科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各地区要参照本意见精神，结合实际，改革完善本地区财政科研经费管理。

（摘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网国务院文件 2021 年 8 月 13 日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1-08/13/content_5631102.htm）

【热点聚焦】

◆教育部：鼓励涉农高校聘用乡村工匠、种养能手等兼任耕读教育师资

日前，为加强和改进涉农高校耕读教育，大力培养知农爱农新型人才，教育部制定了《加强和改进涉农高校耕读教育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工作方案》指出，耕读教育践行“亦耕亦读”，是农林院校加强劳动教育的重要载体，也是弘扬我国耕读传家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抓手，具有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等综合性育人功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生态文明建设，人才是重要的支撑力量。长期以来，我国涉农高校坚持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在耕读教育改革实践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为我国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输送了大批人才。但在人才培养过程中也存在着耕读教育不系统、与“三农”实际联系不够紧密、实践育人环节有待加强、毕业生面向农业农村就业创业人数较少等问题。加强和改进涉农高校耕读教育，让学生走进农村、走近农民、走向农业，了解乡情民情，学习乡土文化，对提升学生学农知农爱农素养和专业实践能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要意义。

《工作方案》明确五方面任务举措：

1.把握耕读教育基本内涵。耕读教育不仅是亦耕亦读的教育方式，也是情怀使命、价值追求、生命与人文艺术教育的重要途径。涉农高校加强耕读教育要以扎根“三农”为关键、以培养知行合一为重点，既要强化学生耕读文化学习，增强学生爱国爱民之情怀，又要把教育教学与农业生产实际相结合，着力提升学生专业知识水平和现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2.构建耕读教育课程教材体系。加强学生传统农业文化教育，将耕读教育相关课程作为涉农专业学生必修课，编写中华农耕文明等教

材，强化有关中华农耕文明、乡土民俗文化、乡村治理等课程教学。加强农业特色通识教育课程体系建设，体现现代农业新技术新业态新变化，强化生态文明教育，培养学生“大国三农”情怀。深度挖掘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耕读教育元素，科学合理地融入课程教学中，积极引导学生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

3.多渠道拓展实践教学场所。加强耕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支持涉农高校依托农科教基地、农业文化遗产地、国家现代农业园等社会资源，以及农民丰收节、美丽乡村建设等活动，建设一批耕读文化教育实践基地，打造一批劳动教育品牌项目，每学期有计划地安排学生到农村、到林区、到实践基地、到生产一线现场调研考察、实地学习，增强学生服务“三农”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提高涉农专业实践教学的比重，构建校内实践教学基地与校外实习基地联动的实践教学平台，加快建设区域性共建共享农林实践教学基地，让农林教育走出“书本”、走下“黑板”，让学生走出教室、走进山水林田湖草，涵养学生勤俭、奋斗、创新和奉献的劳动精神，增强学生在“希望的田野”干事创业的能力。

4.建设专兼结合的耕读教育教师队伍。推动涉农高校普遍成立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依托中心开展耕读教育专项培训，提高教师耕读育人的意识和专业化水平。加大“双师型”教师建设力度，支持涉农高校与地方政府、农林企业共建教师实践能力培养基地，提升教师实践教学能力;鼓励和支持高校聘用企业技术人员、农林科技专家、乡村工匠、种养能手等兼任耕读教育师资。培育和造就一支理想信念与道德情操兼具、教学与实践能力兼备、专职与兼职互补的“双师型”教师队伍。

5.加强耕读传家校园文化建设。坚定文化自信，将中华耕读文化融入校园文化建设。突出思想引领，以“名师讲堂”“博读经典”等活动形式，推进耕读文明进校园、进课堂，让学生汲取中华优秀传统

文化的精髓。注重文化熏陶，将农耕文明融入到校园文化建设和美育实践中，让学生在校园文化环境中感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强化榜样带动，以师生、校友中的优秀典型人物激励师生践行“勤耕重读”的理念，引导和鼓励学生激扬青春、报国奉献。

（摘编自中国教育在线新闻中心 2021 年 9 月 17 日 https://news.eol.cn/yaowen/202109/t20210917_2156520.shtml）

◆四部门：上调国家助学贷款额度

为进一步提升国家助学贷款政策实施效果，经国务院同意，财政部、教育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近日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贷款政策的通知》，明确学生应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额度，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含第二学士学位、高职学生、预科生，下同）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不超过 8000 元提高至不超过 1.2 万元；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不超过 1.2 万元提高至不超过 1.6 万元。自 2021 年秋季学期起施行。

通知要求，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应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国家助学贷款承办银行要加强贷款及其使用范围审查，合理确定学生助学贷款金额。各高校要引导学生勤俭节约，努力向学、学以致用，增强就业和报效国家、服务社会的能力。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继续以国家开发银行为主承办，鼓励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业务。

（摘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9 月 14 日 http://www.moe.gov.cn/jyb_xwfb/s5147/202109/t20210914_562846.html）

【院校扫描】

◆天水师范学院：“三聚三新”新师范教育探索与实践

新师范教育要使学生具有运用所学知识和信息技术设计、实施和评价教学的技术技能，所学学科知识与其他学科、现代信息技术和社会实践融合的学科视野与知识结构，以及创造性开展教学设计、实施和评价的教学研究能力，必须尊重学生个性差异和多元智能基础，将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理念贯穿于卓越教师、拔尖人才差异化培养的全过程，构建新时代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模式。

一、卓越教师培养模式创新

一是实施《天水师范学院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实施方案》，增加师范教育课程学分比重，突出实践能力培养，优化和突出教育信息化设计与实施，通过设置每学期为期两周的毕业要求达成度专项训练和第二课堂等强化教学技能训练，2021 年小学教育专业获全省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第二名。二是实施 2020 级人才培养方案，突出师德修养、学科素养培养，构建通识教育自设课程、系列在线课程、跨学科门类大类平台课程、职业教育实践课程、开放教育课程等课程体系。三是探索启动了主辅修专业、微专业、联合学士学位等培养项目。2020 级培养方案确定了各主辅修专业、微专业和联合学士学位学分，制定和实施《天水师范学院辅修专业微专业管理办法》，拟创造条件开展联合学士学位教育项目。四是大类招生扩大到 7 个门类，制定并实施《天水师范学院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实施办法》。五是 2021 年获批甘肃省乡村小学全科型教师招生计划项目 65 名，优师定向专项计划项目 124 名，其中有物理学专业 74 名、生物科学专业 50 名。

二、拔尖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一是学校层面探索建构了书院制文理通融教育组织和工作机制。学校出台了《天水师范学院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实施方案》，筹建伏羲书院，分文理各设一个班级建制，从 2020 级首批遴选 39 名新生

组建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文科鸿勋班，聘请北京大学等高校的教授承担部分教学任务，逐步实施“一制三化”（导师制、小班化、个性化、国际化）。学校筹划实施伏羲书院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导师制，遴选师德修养良好、学科视域开阔、学术积淀雄厚的教师，通过双向选择担任学生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制定个性化学业生涯规划和教育培养计划。二是学院层面自 2010 年汉语言文学专业设置全校首个创新班，2012 年在全校进行推广，以二级学院为主导，依托 15 个师范专业，遴选组建各相关专业创新人才培养班。学校相继制定了《天水师范学院创新人才班培养方案》《天水师范学院创新人才班培养办法》，每年文科班和理科班投入专项经费用于人才培养，注重人文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导论、研究方法等基础平台课程教学，选派有深厚教育情怀和学术积淀的教师担任班主任与课程教学工作。思想政治教育、生物科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等专业创新班考研录取率一般在 50％以上，特别是思想政治教育专业高达 73％，生物科学专业高达 71.6％。

三、理念、课程、方法、评价创新

新师范教育将加强师范教育理念、课程内容、方式方法、评价体系创新作为新师范建设的主要路径：一要更加重视教育理念创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凸显学生中心理念，实现从强调“课堂教学质量”向关注“学生培养质量”的转变，着力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二要更加重视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实现从“学科基础”向“综合素养”乃至“追求卓越”的转变，着力凸显“标准规范”与“内涵特色”的相互融合。三要更加重视基于互联网的现代信息技术应用，实现从利用传统教学手段向普及现代信息技术的转变，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及其管理深度融合。四要更加重视高校、政府部门和中小幼学校的深度合作与多元评价体系建设，实现从独立发展向协同育人、从单一主体评价向多元主体评价的转变，着力构建三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和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多元评价机制，为持续推进新

时代师范教育高质量发展奠定扎实基础。

（一）推动学习调研讨论，重构师范教育新理念

一是以学习培训研讨凝聚新师范教育共识。学校制定《天水师范学院新师范教育实施方案》和《天水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行动计划2021—2025》，重构师范教育新体系；结合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活动，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师范类专业建设主题调研讨论，明晰新师范教育建设的目标、内容和路径；承办西北联盟“翻转课堂与信息化教学研修班”暨名师西部行活动，近180名教师参加研修；依托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和学校公众号，推出10期《线上教学大家谈》教务简讯，为新师范教育体系建设问诊把脉。二是以系列培训筑牢新师范教育理念。学校组织近100名教师参加师范专业认证总结会，选派40余名专业教师赴西安等地参加师范类专业专题培训等3场次，熟悉认证和评估有关新规定；组织参加2020年全国高教处长会暨高等学校教指委会议，选派230名教师赴清华大学等参加专题培训；邀请国家教学名师、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主持人、国家教学成果奖获得者作专题报告近10场次，全校560余名骨干教师参加培训。

（二）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建构师范课程新体系

一是增加“新四史”和国家安全教育等通识课程内容，实施“五育并举”，将德育寓于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教育，构建模块化的教师教育理论与实践课程。二是认真落实全国、全省新文科会议及相关文件的精神，突破学科专业壁垒，设置了生命教育、经典导读、审美体验、批判思维、科学精神、国际视野等自设课程和人文社会系列、科学技术系列、体育艺术系列、思政教育系列等在线课程，开设了哲学导论、逻辑导论、中国文学经典Ⅰ和Ⅱ、中外古代文明Ⅰ和Ⅱ等6门课程18个学分文科、理科和工科类跨学科门类大类平台课程，设置信息化教学设计与实践、“三字一话”基本功训练、学科教学技能实训和教育见习、实习、研习等教师职业教育课程，开设了文理融通、

知技结合、德行合一的跨专业选修课程、劳动教育课程、第二课堂等开放教育课程，实现了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的深度交叉融合。延长公共体育课程开设时间，在第三学年、第四学年实施体育俱乐部等多种形式，开设美育课程，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公共选修课、跨专业选修课和第二课堂之中。三是获批省级一流课程 12 门，实现省级一流本科课程五类全覆盖。学校每年投入 700 多万元，用于一流本科专业、本科课程建设和本科教学重点招标项目研究，新增省级教学成果培育项目 31 项、甘肃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7 项，获批省级教学团队 5 个、教学名师 3 名、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3 个、创新创业教育试点改革专业 2 个，获评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16 项、省级 44 项，累计获各类省级以上奖励 481 项。四是突出师德修养、教育情怀、学科素养等毕业要求，将师范类专业学生毕业要求达成度测评作为核心指标，强化分析、评价和创造等高阶认知思维训练，分类推进实践教学改革，强化师范生教学基本功训练与考核，着力构建实验教学、实习实训、毕业论文（设计）、学科竞赛、创新创业相结合的多层次全过程实践教学体系。

（三）推广信息技术，创构师范教育新方法

一是自筹近 1900 万元建成智慧教室 61 间，两批次建成智慧教室 4000 平方米，包含 48 间网络融合交互型智慧教室、13 间多屏互动研讨型智慧教室，将 2 号教学楼建成智慧大楼。二是推进和建设线上、线上线下混合式、线下、虚拟仿真、社会实践五类课程体系，录制自建线上课程 50 门，已建或筹建虚拟仿真课程 25 门。三是引进中国大学 MOOC、学堂在线等在线开放课程平台，利用腾讯会议、微信等即时通讯软件组织线上教学。上学年度共开设线上课程 1228 门，持续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创意教学法等模式。四是邀请中国大学 MOOC、超星等在线教学平台技术人员辅助开展线上教学、虚拟仿真教学，特别是组织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培训 300 余场次，

共计参加培训教师人数达 5000 人次。五是积极倡导启发式、探究式、参与式教学和现场教学等多种教学方法，特别是在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探索线上教学与线下教学有机结合、深度融通的自主、合作、探究学习模式。

（四）加强学习过程管理，共构师范教育新评价

一是全面学习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健全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完善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二是强化学习过程管理，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探索学生自评、小组互评、教师阅评模式，综合应用笔试、口试、非标准答案考试等多种考核方式。三是加强对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引进和使用中国知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从 2020 届开始采取答辩前后 3 次全覆盖查重，为探索学士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抽检试点工作奠定基础。四是严格执行实习（实训）考核办法，确保学生足额、真实参加实习（实训）。

四、聚焦先导性、示范性、协同性，打造师范教育新标杆

师范教育是教育事业的工作母机，是提升教育质量的动力源泉。要建设一流师范院校和一流师范专业，必须主动适应教育现代化对教师队伍的新要求，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课程思政创新方面发挥先导性作用，在体现“两性一度”和教学创新、推进课堂革命方面发挥示范性作用，在合作育人、服务区域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协同性作用。

（一）突出先导性，以书记开局项目加强课程思政创新

一是领会精神提站位，高起点谋划课程思政。学校将课程思政作为书记开局项目，多举措组织教师学习重要文件，制定《天水师范学院思想政治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天水师范学院课程思政建

设创新工程实施方案》，并将立德树人和课程思政作为课堂教学评价标准。二是培训推奖促推广，高质量提升课程思政。特邀全国形势与政策分教指委主任委员高德毅、复旦大学本科生院副院长徐珂、华中师范大学教授徐敏、复旦大学教授蒋玉龙、全国青教赛一等奖获得者许琰等专家，开设教学创新大讲堂之课程思政系列讲座、教学创新系列讲座、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系列讲座等，组织课程思政网络培训 20 余场次，共计 1.1 万余人次参加。三是组织项目抓落实，高标准创新课程思政。2020 年，学校立项建设教改项目 10 项、创新工程系列项目 96 项，开设示范课堂 8 个、示范课程 41 门，形成示范讲义 10 项，评选教学能手 7 名、教学名师 2 名、教学团队 12 个，设立教学研究示范中心 2 个、示范学院 4 个。四是 2021 年，面向全校征集《天水师范学院课程思政优秀教学设计案例》课程思政教学设计案例 338 份，其中文科达 193 份、理科达 144 份，相继被师培联盟、优师行等公众号以《20 所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案例汇总分享》为题与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一并推出，被高教“国培”、教师发展研究中心公众号专题推介。

（二）彰显示范性，以项目竞赛推进师范教育创新

一是提倡教师对所教学科的重要问题进行独立研究和将前沿成果融入课堂，以 80 余项高层次科研项目和教学成果支撑与引领教育教学内容革新，以确保课堂教学的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教师编著出版讲义和教参 60 余部，多部讲义和成果获甘肃省社科成果奖和教学成果奖。二是邀请全国青教赛文科组一等奖获得者黄芷青、理科组一等奖获得者柯佳颖、思政组三等奖获得者吴丰华等作专题培训，审阅修改参赛选手教学设计、演示文稿和教学视频等，推荐 4 名教师参赛，朱艳获文科组第二名，师应龙获理科组第六名，柏林获思政组第十四名，穆彤获工科组第二十名，朱艳、师应龙分别获文科组二等奖和理科组三等奖。三是邀请复旦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副主任蒋玉

龙作专题培训，分正高、副高、中级及以下组，举办2021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突出立德树人和课程思政及教学理念、内容和模式创新，推荐和组织3名教师与团队参加首届甘肃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吴彦文、李天英及团队获二等奖，王鹏及团队获三等奖。

（三）注重协同性，以服务区域基础教育提升师范教育质量

一是邀请甘肃省教科部门、重点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参与研制和审定师范教育培养方案，聘请省内外基础教育一线骨干教师200余人次，与课程教学论教师共同主讲课程标准、中小学教材与教学设计等实践课程。二是聘请一线名师和教育行政部门领导主讲基础教育改革专题100余场次，邀请200余名一线名师及150多个班级来校举办示范课，选派150余名教师深入到各中小学举办专题讲座，依托“国培计划”项目，邀请全国著名特级教师作专题报告450场次。三是建成省内外实践教学基地288个、教育硕士联合培养基地14个，其中5个基地被评选为省级实践教学示范基地，1个基地被评为全国联合培养示范基地。学校选派8267名学生赴陇东南和新疆等省内外300多所学校支教实习，758名支教实习学生被新疆教育部门评为“优秀实习生”，28名指导教师被评为“优秀指导教师”，15名管理干部被评为“支教实习管理先进个人”，学校4次被新疆教育部门评为“支教实习先进管理单位”，被10多家媒体多次报道。四是通过“国培计划”置换脱产实习等多种方式向甘南、临夏等民族地区选派实习生达300多人次。五是依托互联网混合支教项目，投入40万元建成4间混合式支教远程教室，选派外语、音乐、美术专业共计45名师生组成支教团队对口远程支教，培训文县、通渭中小学骨干教师300名。六是与天水市教育部门、陇南市教育部门每年联合主办“全国基础教育暨精准扶贫论坛”系列活动，邀请全国著名特级教师来校讲学或上示范课130多场次，为天水、陇南、平凉、庆阳、定西等市200余名中小学教师上观摩名师示范课并为教师们聆听专家专题报告提供了

平台；邀请高考指导专家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分别作了高考备考语文、数学、英语专场培训，来自通渭县及定西、陇南、天水各市县的700余名中学骨干教师及学校部分本科生、研究生、陇东南中学教师分别参加了线上培训和线下现场培训。

学校将进一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把人才培养作为第一要务，把创新作为第一动力，以新文科建设、师范类专业认证、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等为契机，聚焦师范专业复合型、创新型、应用型人才，进一步建构卓越教师、创新人才、拔尖人才培养模式，进一步开拓教学理念、课程内容、方式方法、评价体系创新格局，进一步打造先导性、示范性、协同性标杆，为持续推进新时代师范教育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摘编自微信公众号教育之弦网站2021年8月23日 https://mp.weixin.qq.com/s/hj5ku_CsW3yWIB1i0VGCKQ）

【转型探索】

◆高等学校产教融合创新实验：地方本科高校转型发展的应势之举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顺势而为、迅速行动，自 2016 年起设计并实施“高等学校产教融合创新实验”（以下简称“实验”），推动地方本科高校加快转型发展步伐，积极探索产教融合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模式和机制改革，提高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服务区域社会经济发展和创新驱动发展的能力，遴选河北民族师范学院、营口理工学院、北部湾大学、兰州文理学院、滇西应用技术大学五所高校为实验首批试点高校（简称“五校基地”），并结合各校改革创新和发展重点确立实施课题。

课题采取“中心-专家-学校”三位一体研究模式，由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统一组织并邀请多批专家进校指导，五校院校校领导牵头、骨干教师参与并建立了线上、线下课题研究机制，确保了课题研究组织有力、开展有序、研究深入。

经过五年发展与实践，五校基地聚焦地方应用型本科院校关键性问题，以全新教育理念为指引，坚持实践成果导向，打造行动研究范式，围绕产教融合和转型发展主题，实施专项课题研究工作。课题研究内容涵盖院校转型发展路径、编成结构改革、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模式流程、应用型人才质量评估和控制、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师激励机制、应用型专业课程体系建设、产教融合机制与创新创业教育、关键专业集群建设和产学研用一体化平台建设研究等内容。

围绕专项课题，五所基地院校已发表论文三十余篇，组建多支教

学创新团队，拓展完成多项应用型课程范式研究，形成一批课程模块及创新案例出版物。五年来，各院校毕业生就业质量显著提高，专业设置、培养方案与职业岗位要求对接更精准、更匹配，毕业生技术应用能力对标行业先进水平，各院校服务地方重点产业转型升级能力显著增强。

一是坚持问题导向。改革创新要解决问题，研究是为了阐明问题，五校基地聚焦围绕具体问题来开展研究与实验，在解决实践问题中阐明理论问题，提升理论认识。

二是坚持平台化思维。建立研究指导实践，实践支撑研究的模式，从而形成行动研究的自我循环，在实践中不断深化改进。

三是坚持范式创新。树立平台化思维，做好五校基地协同创新大文章，在研究机制、研究模式、研究方法等方面形成突破，突出课题研究范式的创新性。

四是坚持横向协同。五校基地在开展研究的过程中，建立校内协同、五校基地间协同工作机制，横向相互启发和借鉴，总结凝练共性研究方法和理论，突出平台化模式中共享、协同特质。

河北民族师范学院开展应用型课程体系研究与实践中，注重将学习者当成探究者，总结凝练 8 种范式。下一步，学校将利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平台，与企业联合开展课程开发并成立应用型课程开发联盟，扩大成果覆盖面。

营口理工学院已将创新创业嵌入教学模块，融入人才培养。后续，学校将深化创新、创业、创意相互融合，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注重创新创业实践，与企业合建平台、建立有效机制，共建共享超级大平台。

北部湾大学坚持走海洋型、应用型、国际化发展道路，下一步，学校将促进产教融合大平台向更高水平深化衍化，打通政校企纵深融通，有效发挥平台载体的集成作用、育人作用、服务作用、引领示范

作用，融入地方发展规划，服务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实施。

兰州文理学院坚持问题导向研究，以教师为主体，完善学校双师教师管理制度，培育“四有好老师”。学校将在师资队伍转型方面进一步加强，特别是人才引进、年轻教师培育、使用、考评、绩效兑现、职称评聘、奖优评先等方面建立一体化举措，在实践经验中总结提炼出高水平课题成果。

近日，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组织课题评审专家组对五校承担的课题研究成果进行了集体评审，专家一致认为研究成果具备突破性、实践性、可操作性、可推广性，体现了课题研究价值和使命任务。同时，围绕如何进一步以研究推进地方本科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更好服务构建发展新格局展开了深入的交流。

（摘编自微信公众号教育之弦网站 2021 年 9 月 26 日 https://mp.weixin.qq.com/s/IqN8GUVXvbkelI5bobz2cQ）